

# 臺南市長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二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6月29日(星期六)下午2時

貳、地點：臺南市長安里活動中心(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3段378號)

參、主持人：張岳文 理事長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記錄：鍾昀蓁

伍、宣布開會：

臺南市長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二次會員大會出席人數報告：核定重劃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共781人，總面積177,624.17平方公尺。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4項規定計算：應到人數754人，應到總面積168,029.35平方公尺。目前報到人數381人，面積合計85,547.56平方公尺，人數及面積均已超過1/2，宣布會議開始。【註：經陸續報到及刪除重覆簽到與無效委任書後，實到人數471人、面積合計125,290.263平方公尺】

陸、提案討論：

第一案：依核定重劃範圍擬定本區重劃計畫書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3項規定辦理。
- 二、本區重劃計畫書草案業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4條第3項規定之應記載事項研擬完竣(詳如簡報逐項說明)。

辦法：

- 一、經表決通過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5條規定，向臺南市政府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
- 二、重劃計畫書草案經主管機關審核，如應辦理修正，授權作業單位依審核意見修正，免再提請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投票統計如下：

項目	票數	票數比率	面積 (平方公尺)	面積比率
同意	437	57.96 %	113020.10	67.26 %
不同意	20	2.65 %	4877.35	2.90 %
廢票	6	0.80 %	2351.58	1.40 %
合計	463	61.41 %	120249.03	71.56 %
應到	754		168029.35	

※因應都市計畫調整說明：

- 一、在本次會員大會開會通知期間，2位所有權人提出「剔除都市計畫發布前合法房屋土地」及4位所有權人提出「溪心段分區辦理重劃」疑義，經本會函請釋疑，依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08年6月28日南市都綜字第1080761123號書函指示，剔除合法房屋土地或分區辦理重劃，均應符合相關規定，並循變更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
- 二、考量本區重劃會員近八百人，基於尊重少數所有權人意見、保障全體所有權人權益原則，不要延宕重劃推動程序，避免勞師動眾召開多次會員大會，因應都市計畫調整(不含溪心段及都市計畫發布前合法房屋土地)，本次會議同時提案審議預為變更市地重劃範圍及變更後範圍之重劃計畫書草案。俟完成變更都市計畫法定程序，續依變更審議結果辦理重劃相關業務。

第二案：因應都市計畫調整，預為變更市地重劃範圍，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3項規定辦理。
- 二、因應都市計畫調整，變更後重劃範圍不含溪心段及都市計畫發布前合法房屋土地(長安段208、322及322-2地號土地)。
- 三、經變更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完成後，重劃範圍地號如有增減，授權作業單位逕予修正，免再提請會員大會追認。

辦法：經表決通過後，呈報臺南市政府核定變更本區重劃範圍。

決議：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投票統計如下：

項目	票數	票數比率	面積 (平方公尺)	面積比率
同意	449	59.55 %	114941.65	68.41 %
不同意	9	1.19 %	1119.36	0.67 %
廢票	5	0.66 %	4188.02	2.49 %
合計	463	61.41 %	120249.03	71.57 %
應到	754		168029.35	

第三案：因應都市計畫調整，依變更後重劃範圍擬定重劃計畫書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3項規定辦理。
- 二、重劃計畫書草案業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4條第3項規定之應記載事項研擬完竣(詳如簡報逐項說明)。

辦 法：

- 一、經表決通過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5條規定，向臺南市政府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
- 二、重劃計畫書草案經主管機關審核，如應辦理修正，授權作業單位依審核意見修正，免再提請會員大會追認。

決 議：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投票統計如下：

項目	票數	票數比率	面積 (平方公尺)	面積比率
同意	448	59.42 %	114847.95	68.35 %
不同意	9	1.19 %	1119.36	0.67 %
廢票	6	0.80 %	4281.72	2.55 %
合計	463	61.41 %	120249.03	71.57 %
應到	754		168029.35	

柒、臨時動議：

提 案 人：土地所有權人編號205林○暘先生。

案 由：預付負擔先行發照建築疑義(108年6月29日意見書)。

主席裁示：有關預付負擔土地之處理，請詳見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之重劃計畫書草案「拾貳、其他事項(都市計畫特殊規定)」。

捌、散會(下午4點10分)。